尊老金补发登记表

社区居（村）委会： 受理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领取人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居民身份证号码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取款卡类别 | □ 银行存折□ 银行卡 | 卡号（存折） |  |
| 补发年龄段 | □80-89周岁 | □90-99周岁 | □100周岁以上 |
| 补发起止时间 | 。 年 月 至 年 月 | 补发金额 | 。 元 |
| 老人或家属意见 |  补发尊老金，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。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社区居（村）委会意见 | 情况属实 （章）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街道（镇）意见 | 经审核，该同志提供的材料真实，户口在我街道（镇），符合享受老年人尊老金条件，从 年 月享受（□80-89周岁、□90-99周岁、□100周岁）尊老金,报区登记。 （章）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| 区民政部门意见 |  （章） 经办人：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、此表一份，与《尊老金发放对象登记表》配套使用，审核完成后，交由所在社区或村委留存。2、代老人申请签字者，注明与老人关系。